

# 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環境教育人員暨展延研習班

## 簡章

### 壹、班別

環境教育人員暨展延研習班(30 小時+6 小時)

### 貳、研習目的

培養推動環境教育之種子，以落實執行「環境教育法」第 1 條，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協助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人員取得申請展延資格，以利後續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 參、報名資格

#### 一、未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者：

- 1.本計畫研習對象為 18 歲以上之國民、各類團體、事業、政府機關（構）及學校人員。
- 2.參加學員資格須符合「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以「學歷」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除了 30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外，必須提出 18 個環境相關領域學分證明，方能申請認證。
- 3.參訓者須全程參與研習課程。

#### 二、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者，期限屆滿前 3 至 6 個月內得申請展延，每次展延之有效期限為 5 年。展延可參加環境教育機構舉辦之研習 30 小時以上，其中應包含三小時之環境教育法規。

### 肆、研習人數

預計招收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 30 人，展延研習班 20 人，額滿即止。若報名人數過多，將依報名繳費先後順序招收，若人數不足 30 人，本機構保有取消或開班之權力。

### 伍、報名程序

#### 一、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06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24:00 截止或人數額滿為止。

#### 二、報名方式：

- 一、106 年 11 月 10 日前，請利用網路報名，網址：

<https://saip.vnu.edu.tw/admission/outindex.aspx> 列印虛擬帳號繳費，才算完成報名。若報名人數過多，將依報名繳費先後順序招收，並依後補順序遞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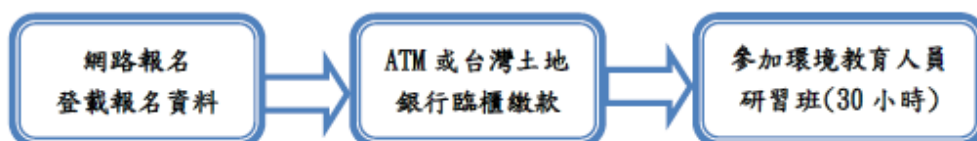
二、錄取確認通知：將於本中心網站公告查詢，同時以 e-mail 通知本人。

陸、研習期間

**106 年 11/25(六)、11/26(日)、12/2(六)、12/3(日)、12/9(六)，共五日。**

# 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

## 報名流程圖



① 進入報名網頁，填寫前請注意參訓資格規定。

② 登載報名資料，請學員確實填寫，並詳實核對登載報名資料。

③ 完成網路報名程序，送出報名資料即產生繳款虛擬帳號，學員可列印虛擬帳號繳費。

④ 請於**報名完成繳費，才完成報名**。可使用各銀行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所產生手續費概由各行庫規定)或至台灣土地銀行臨櫃繳款。

⑤ 參加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30 小時)，課程內容依「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2 條規定，經環保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核定之課程內容辦理。

⑥ 研習後 1 個星期內發給研習證明。

## 柒、研習費用

新台幣 6,000 元整。

## 捌、研習地點

萬能科技大學弘道館 E303 視聽教室(地址：桃園市中壢區萬能路一號)

## 玖、課程內容

一、課程內容依「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2 條規定，經環保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核定之課程內容辦理。

### 二、課程內容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核心 1 環境教育	環境教育導論	4
	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	5
核心 2 環境倫理	環境倫理之理論	4
	環境倫理之實踐	5
核心 3 環境教育 教材教法	環境教育課程規劃	3
	活動方案規劃與設計	3
	環境教育教學法	3
	環境解說與環境傳播	3
展延	環境教育法規	3
展延	環境概論	3
合計		<b>30+6</b>

## 拾、研習證明

全程出席者，符合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2 款 30 小時以上研習時數之規定，於研習後 1 個星期內發給研習證明。

## 十一、注意事項

報到當天請學員攜帶身分證影本以利身分查驗，請於 11 月 20 日前將個人大頭照 e-mail 至 [huimin@vnu.edu.tw](mailto:huimin@vnu.edu.tw)(製作學員證用)，或開課當日繳交 1 吋個人大頭照相片。

## 十二、聯絡方式

聯絡人：環境教育中心-邱惠敏小姐，聯絡電話：03-4515811 分機 29201，手機：0973-355727，e-mail：[huimin@vnu.edu.tw](mailto:huimin@vnu.edu.tw)。

## 十三、交通資訊

交通圖



《前校門》

- ◎ **高鐵**：高鐵桃園站距離本校約 5 公里。
- ◎ **火車**：於中壢火車站下車後，搭乘中壢客運或桃園客運往五塊厝（經萬能科技大學）班車，於萬能站（校內）下車。
- ◎ **客運**：由台北搭乘國光客運往中壢（經中山高）班車，南下 56 公里處下交流道後，於第一站桃圳橋站下車，沿中園路左轉跨越中山高速公路高架橋約 5 分鐘路程。
- ◎ **統聯客運 208**：起訖路線：八德介壽豐德路口→八德區公所→陸軍專科學校→榮民南路→元智大學→內壢火車站→內壢文化路→中壢工業區→**萬能科技大學**→青昇路→大園國際高中→捷運高鐵桃園站。  
 ※優惠活動：持桃園市民卡民眾刷卡搭乘本路線可享有「買一送一乘車優惠」，第一趟搭乘依規定票價收費，第二趟搭乘則為前 8 公里免費，民眾僅須自付第二趟超過 8 公里的車資。
- ◎ **高速公路**：  
 （北上）經中山高速公路內壢第二交流道，過路橋後內壢交流道大園出口編號 57A（請通過中壢出口處後約 30 公尺，由大園出口方向行駛出交流道。請勿從第一出口行駛出交流道），依大園方向指標走約 500 公尺。  
 （南下）經中山高速公路南下開車至 56 公里內壢交流道大園出口，依往大園方向指標走約 500 公尺。
- ◎ **平面道路**：從火車站前元化路右轉至延平路接中華路約 500 公尺往中園路一段（左邊路口中油加油站）左轉約 2 公里，經高速公路交流道至文中路兩段式左轉接中園路二段（高架橋），下橋後第二個紅綠燈（全家便利商店）左轉即可達萬大路進入校區。

《後校門》

- ◎ **平面道路**：從火車站前元化路右轉至新生路往大園方向過高速公路高架橋涵洞後，右轉永清街即可達萬大路進入校區。

校內停車

- ◎ **機車**：校內可容納 1600 台以上(收費)，後校門可停放機車 1000 台以上(免費)。
- ◎ **汽車**：校內停車位 600 個(收費)，夜間另可增加停車位 100 個(收費)。

上課教室：弘道館 3樓-E303 視聽教室




萬能科技大學  
Vanung University

# 校園導覽圖

# 萬能科技大學 106 年環境教育人員暨展延研習班

## (30 小時+6 小時)報名表

- 一、 依據：依中華民國「環境教育法」第 18 條規定，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之財團法人，應指定人員推廣環境教育。其中學校所指定之人員，應自本法施行之日起 5 年內，依第 10 條規定取得認證。另依「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 30 小時研習。
- 二、 地點：萬能科技大學(桃園市中壢區萬能路 1 號)
- 三、 班別：第 10603001 期-假日班
- 四、 研習費用：新台幣 6,000 元整。  
研習期間：106 年 11/25(六)、11/26(日)、12/2(六)、12/3(日)、12/9(六)，共五日。
- 五、 參訓對象分二種，未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者及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者：  
(一) 1.本計畫研習對象為十八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各類團體、事業、政府機關(構)及學校人員。2.欲以「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二款辦理認證者(除了 30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外，必須提出 18 個環境相關領域學分證明，方能申請認證)。3.參訓時須全程參與研習課程。  
(二) 2.展延資格：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

個人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字號		電子信箱	
電話(日)		行動電話	
畢業學校		畢業科系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已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服務機關資料			
服務機關		部門/職稱	
機關電話		電子信箱	
機關地址			
其他資料			
收據開立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抬頭：_____		